

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试验鉴定总站 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技术开发推广总站

文件

农机鉴推〔2020〕105号

关于举办农机安全法规及安全生产知识培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农业农村(农牧)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各省级农机安全监理机构(处、站、所、队):

为进一步提高农机安全监管人员依法履职能力,全面推进农机安全监理论法治建设,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受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局委托,本站定于2020年10月中旬,在银川市举办农机安全法规及安全生产知识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 (一)解读《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2020年版)》;
- (二)农业农村部应急管理系统(农机安全部分)应用培训;

(三) 讨论《关于加强农机安全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四) 讨论《“十四五”农机安全生产规划提纲(征求意见稿)》;

(五) 讨论《“十四五”时期创建“平安农机”方案(征求意见稿)》;

(六) 部分省份交流发言。

二、培训时间及地点

(一) 培训时间: 10月13日报到, 15日下午返程。

(二) 培训地点: 银川市金凤区银川臻君酒店(地址: 银川市金凤区满城南街23号, 电话: 18009506720)。

三、参加人员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农业农村(农牧)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主管农机安全生产工作处室的主要负责人1名, 各省级农机安全监理机构(处、站、所、队)主要负责人1名。

四、有关要求

(一)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厅(委、局)主管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的处室提交总结报告。主要包括: “十三五”期间农机安全生产工作总结、“十四五”农机安全生产规划及“十四五”时期创建“平安农机”工作思路。

(二) 请按要求派员参加培训, 超出人员费用自理。

(三)请于2020年9月28日前将培训班报名回执(见附件)和总结等材料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我站安全指导处。电子邮箱:njjlzf@126.com。

(四)联系人:吴国强,张林娜;
联系电话:13901388946,15810296646;
010-59199159,010-59199199。

本次培训班不安排接站,请参训人员自行前往。

(五)乘车路线:

1.机场至酒店:24公里,乘坐民航大巴至终点20元。再换乘出租车7元到酒店;机场乘车直达均100元左右。

2.南门汽车站至酒店:10公里,乘坐BRT1、102、101、101A等公交到满城南街站向南100米即到。

3.火车站至酒店:2.4公里,乘坐BRT1、102、101、101A等公交到满城南街站向南100米即到酒店,乘出租车需要7元左右即到。

附件:农机安全法规及安全生产知识培训班回执



附件

农机安全法规及安全生产知识培训班回执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性别	民族	办公电话	手机

抄送：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农机鉴定总站、农机推广总站办公室

2020年9月17日印发
